

出埃及記 (眾名書)

第五課-第四章

中文第五課第一頁

我們繼續進入出埃及記，今天接著研讀第四章。上一次我們講到，摩西在燃燒的荊棘叢中遇見神的顯現(theophany)。我特別用「神聖顯現」這個詞，是因為這種上帝直接與人互動，透過可見、可聽的形式，彰顯自己的方式，在聖經裡面是非常罕見的。事實上，上次聖經記載的這種神聖顯現，要追溯到雅各身上，那大約是摩西這次事件前的五百年左右。

雖然現代的聖經在編排上，剛結束出埃及記第三章，接著要開始第四章，但這並非是聖經最初編寫的方式。第四章的第一節，實際上是第三章最後一節的延續，因此，我們仍處於神與摩西在米甸地、燃燒荊棘處(the burning bush)的對話中。

請讀第四章全部內容

而在第一節中，我們看見摩西的遲疑、不甘願，這是上帝呼召的先知，一貫會有的典型反應，或者說，甚至是徹頭徹尾的恐懼，開始真正顯露出來。若我們仔細觀察經文，我們就會看見摩西並沒有完全相信上帝。因為在第三章十八節中，上帝明確地告知摩西，長老以及百姓必將聽從和留意摩西所說的話。可是，摩西隨即轉過身來，並對上帝說，他們“必不信我”。於是，出於祂極大的憐憫，上帝開始賜與摩西一連串的印證，聖經通常稱它們“印記 or 神蹟”，用來印證上帝有能力來成就祂命定的一切事。

此刻，我們即將在第四章目睹，前所未有的事；上帝將施行神蹟奇事的能力賜於摩西。這種能夠

支配著如此奇異、屬天能力的權柄，在歷史此刻之前，未曾賜於過任何人。然而，我們必須明白一件事，這不是摩西本身有這能力，而是上帝藉著摩西作工。摩西沒有成為一位敬虔的魔術師。反之，這正是我們在當今的忠心信徒身上，仍然感到奧秘且掙扎又難以理解的；我們擁有的一切能力，既不是出自我們自身，也不是來自於我們的心思或是血氣，而是上帝在我們裡面運行。正因如此，不論我們用這股力量做什麼事，首先要嚴格地按照祂的旨意行事。其次是，藉著祂屬靈的大能，也就是我們所稱的；聖靈能力。

上帝賜給摩西的第一個印記，是關於摩西的手杖，原本只是一根普通的木杖，是牧人看守羊群時，所用的工具。然而，上帝即將要改變摩西和他手中的杖的用途與使命。摩西除了放牧羊群外，即將帶領以色列百姓。

上帝把摩西的杖，那根枯乾、死木頭般的牧羊杖，變成一條蛇，然後再變回原形，這到底要告訴我們什麼？對此，曾有許多人提出，類推和寓意式的解釋，但難以辨別哪一個是正確的；如果真有所謂正確解讀的話。然而，我們能確信的是，那根木杖變成蛇並非巧合，正是埃及皇家權力和權威等的官方象徵，無論是宗教和世俗政權，皆是如此。法老王通常頭戴金蛇徽記標誌，這種蛇象徵著埃及的守護神-眼鏡蛇女神。所以，當上帝向摩西展現這驚人的超自然能力，將一根枯死的木頭，變成一隻活生生的動物，又隨祂的一聲指令下，變回原形時。摩西身為埃及前王子，必定能立刻辨識出蛇所蘊含的象徵意義。因為摩西確實要憑著上帝的大能征服埃及，而蛇正是埃及的象徵，更是那引領埃及的古蛇，撒旦本身的象徵。一個平凡的牧羊人要手抓埃及-蛇的尾巴，並徹底震撼牠。

(第五課第一頁)

第二個神蹟，在我來看，含意更加簡單明瞭。把原本潔淨的手伸進摩西的長袍裡，結果變得如患病般的腐爛不潔。接著，腐損的手再伸回長袍裡，就又變得白淨。這個神蹟跟以色列百姓有直接關係，如第一個蛇變杖的神蹟，直接與埃及相關。上帝的選民本是潔淨的，而後，上帝容許他們變得不潔。但上帝能夠救贖他們，祂能使最不潔的人或民族淨化。

當摩西第一次把手抽出來時，那急速蔓延他手掌的皮膚病並非大痲瘋病。希伯來語稱之為 Tzara' at，程度上並沒有像痲瘋病那般嚴重。我們無法從醫學角度上精準得知是什麼疾病，但希伯來人認為那不僅醜陋且具有傳染性，更是內心屬靈情況的外在跡象顯現。換句話說，一個人患有 Tzara' at，被視為正處於來自上帝的咒詛或懲戒。也因此，凡染上 Tzara' at 的任何人，將從人群中被隔離出來。摩西腐爛不潔的手，象徵著在上帝眼中的以色列百姓，內心屬靈的情況。但同樣重要的是，上帝隨後除去了摩西手上的 Tzara' at。也就表明，祂不僅有大能，且祂必將淨化以色列一切的汙穢。

如第九節經文讀到的，第三個也是最後一個神蹟，是上帝彰顯祂超越埃及虛妄神祇的權能。尼羅河是埃及的生命之源，事實上，在埃及宗教體系中，尼羅河本身也是一個神祇。當摩西日後取尼羅河的水，倒在曠野沙土上時，那水就會變成血。自從亞當跟夏娃之後，上帝已清晰表明，血在祂的神聖計畫裡，至關重要。這正是為何，血是上帝獻祭制度的核心支柱，希伯來人深刻理解這一點。藉由尼羅河的水變成血，上帝顯明了祂對埃及的那套神祕宗教體制所擁有的完全主權與掌控。

即將到來的以色列上帝，對抗埃及假神之間的爭戰，實在引人深思、耐人尋味。如今，我們早已知道，只有一位神，而祂是萬有的上帝。然而在古代，人們普遍相信，不僅有很多神祇，牠們卻

具有地域和民族屬性，牠們各自在特定區域內運作權能。當軍隊出征時，他們會攜帶神像和他們的祭司，希望藉此使他們的神祇能在異域上發揮影響力。因此，埃及有他們的神祇體系，他們神祇的權勢範圍、管轄領域，通常僅限於埃及、埃及民眾，跟埃及土地有關的國政事務。那正是當時所有巴比倫奧秘宗教所存有的共同原則，迄今所有挖掘、研究過的各古代社會，普遍都持此觀點。所以，打個比方，在迦南地區，不同的迦南城邦還有民族，他們都各自有其一套神祇體系，普遍而言，只針對那些特定的城市、民族國家、領土以及相關問題。偶而，當一個國家或民族，起來對付另一個國與民時，然後代表那些國家的神祇，彼此也會爭鬥。而且，當時人們相信，根據哪一個國家贏得戰爭，該國的神祇會由此變得更強，以及比已消亡國家的神祇還聰明。有時候，戰敗國會自然地改而接納戰勝國的神祇，因為當時人們也認為，那些神祇一定比他們原有的神祇還強大，那為何不擁戴更強的神祇呢？

(第五課第二頁)

第五課第三頁

如今，這種多神的概念，並沒有立刻從以色列人的思維裡清除。隨著討論的深入，我們會根據情況，並在適當時機，談這個問題。但是，目前來說，有一點很重要，要先明瞭；當我們在舊約最初的篇章中，提及雅威是“比萬神都大的神”時，那正是對當時代的人，實際理解的意義。在我們看來，我們往往只是把聖經經文中“比萬神都大”這句話，當作一句莊嚴的修辭表達。或者我們稍微寓意化，認為這句在說；全能主上帝在我們的生命中，比任何事物都重要，不論；金錢、家人、工作...，任何我們將它跟上帝置於同等必須地位的事物，它本身就變成了偶像。雖然這些理解，確實有道理，但這並非早期希伯來人的本意。對他們來說，這句話就是字面含意。

再過幾章，到了出埃及記第二十章，將會討論十戒的內容。當然，上帝在那些誡命中，首先囑咐的就是“除了我以外，你不可有別的神”。那不是一句帶有象徵意義的古雅溫和表述。當時的希伯來人，即以色列人，確實相信還有其他的神。整個世界還有其他的神，牠們有成千上百個。哎呀！這點從他們還是小孩的時候，就知道的事情！對以色列而言，已經夠糟糕的是，他們的主神伊勒（就是我們所熟知的伊勒沙代/全能主 El Shaddai，伊勒伊羅安 El Elyon，伯特利/上帝之家 Beth' el，但以理/上帝是我的法官 Dani' el，以馬內利/上帝與我們同在 Immanu' el，而且大量的聖經名稱都包含伊勒 El 稱號。）竟不允許以色列崇奉其他神祇。因為那個時代，一個國家擁有海量的神祇，象徵著財富和權力。因此，在其他民族眼中，甚至在早期以色列民族自我認知裡，以色列只擁有一位神祇雅威，堪稱是“神祇匱乏之國”。老實說，一支民族僅信奉一位神的概念，在當時是很荒謬的，所以別認為以色列對這種理念會感到振奮。

我之所以告訴你們這些，是為了讓你能設身處地，進入古代以色列人以及埃及人的思維角度，好在即將展開的摩西與法老之間的對抗中，理解他們的立場。也正是為了讓你們明白，出埃及記還有整個妥拉的背景脈絡，特別是「認識上帝以及祂的屬性」這個議題上。同時，我們不應將經文寓言化，但是要理解，當聖經以任何形式提到全能主上帝是高過“其他的神”時，那正是作者的認知想法和要表達的本意。並不是因為有其他神祇存在的緣故，而是因為那些偽裝成神的靈，向人顯現的邪靈魔鬼，以及受汙染和腐化的人類思維；也就是相信存在眾多神明的觀念，必須被揭露其真相是；虛假、瞞騙和迷惑人的。

然而，在我們那種想法嗤之以鼻，或是暗地裡譏笑著認為，當時的世界和早期以色列竟會有如此荒謬的想法，那是何等愚昧和原始之前，也要明白，我們每個人與上帝同行的經歷，也都是從自己在；

無論心靈上、軀體上、感情上和屬靈等方面，最混亂、最不完全的地方，開始尋到我們的。而我們當時是一團糟。我們並非自己先收拾乾淨後，才接受耶穌的。也並非信了耶穌之後，立刻變得完美。我們美國人非常幸運，上帝花千年的時間與人類同工，使我們所居住在，至少不用奉行多神崇拜的社會，因此，我們省去了克服那一點的過程。即便是「獨一真神」這個基本概念，以色列也花了漫長歲月，還有諸多嚴厲教訓，才完全明白。不僅僅是以色列有一位神，而其他民族各有各的神明。而是有一位普世的上帝，掌管所有人和萬物。這完全違背了他們的人性。他們以及摩西，都是以純粹民族主義和文化層面來看待上帝、來看待任何一位神。而他在火燒荊棘中，與上帝的第一次會面，也沒有立刻改變他在這件事上的想法。那次相遇，只是讓他的觀念，被改變到一個「足夠而有效的程度」，使摩西成為上帝的器皿，來完成帶領以色列脫離埃及的使命。

(第五課第三頁)

第五課第四頁

在第十節裡，摩西跟上帝提出的種種推託，似乎全都得到回應，他做了最後一次的掙扎，來避開這個呼召，他說；“我素日是不能言的人”，喔對了，還有一件事，“我訥于口、鈍于舌”。或最白話的版本，“我本是拙口笨舌的”。摩西言語方面困難的確切性並不清楚，傳統說法是；他已不擅於說流利的希伯來語。有人認為，他或許是擔心，自己的埃及語不夠流利，（以致於）不足以面見埃及法老王。

無論如何，我們看到上帝此時對摩西動怒。從這裡我們必須明白，摩西其實幾乎不知道上帝是誰、不知道祂究竟要做什麼、祂的旨意是什麼，更不明白上帝到底有多麼全能。接著，上帝便從最根本之處，著手開始啟示，對摩西說；“誰造人的口呢？”上帝非常了解摩西的口，比摩西自己還

了解得更深遠。上帝更進一步說，祂必與摩西同在，指教他所當說的話。這十分耐人尋味。當時代，聖靈尚未內住於人的裡面，這屬靈的奧秘，仍要等一千四百年之後，才會顯明出來。所以，當上帝說“我必與你同在”，這意味著什麼呢？上帝要如何與摩西同在呢？以什麼樣的形式呢？而且，就像你我都好奇，上帝是如何與我們同在一樣，摩西也是如此。這個嘛，回顧出埃及記第三章第十四節；上帝回答摩西關於祂名字的問題時說，“ehyeh asher ehyeh”，最常見的譯法是“我是我所是、我是自有永有的”？但同樣正確的翻譯，其實是“我會以我想要的方式與你同在”。事實上，這翻譯比“我是我所是、我是自有永有的”，還更直白一些。

在出埃及記中，當上帝囑咐摩西，將在各種不同處境中，與他同在時，我們會多次碰到“ehyeh 我是、我必、我必賜”和“asher 自有、永有”這兩個詞，此刻在第四章十二節，我們又遇到同樣的希伯來字彙。上帝即將以“ehyeh 臨在”與摩西同在；以一種沒有具體說明的方式，與摩西同在。無論祂用何種方式臨在於摩西，我們能肯定的是，那種同在是「在摩西之外」的。不同於現今教會年代，神以聖靈形式內住在我們裡面。在舊約中，我們會多次看到，聖靈提到跟人的關係時，所描述的是聖靈“臨到”那人，而不是像現在這樣，住在那人“裡面”。“臨到”是一種外部的型態，“在裡面”，是一種內在型態。所以，千萬不要感到太自信，以為我們能透過相對簡化的教義觀點，就將神完整的彰顯範圍，侷限於聖父、聖子和聖靈這三者，我們至少還知道有另一種顯現稱作“雅威（耶和華）的使者”，現在正在跟摩西交談的這位。再過幾個章節，我們將會被介紹到上帝的夏凱納；上帝的榮光臨在(God’ s Shekinah)。它與我們所設想的其他任何類別，完全不契合。正如上帝對摩西說，“我會以我想要的方式與你同在”。換句話說，即便祂解釋了，我們也無法理解。

第五課第五頁

然後，摩西卻回答說；「就打發別人去吧。」這回答就錯了。上帝很快結束了這場對話，告訴摩西說，他大哥亞倫會替他發聲，亞倫將會是摩西的口。其實，就在他們說話之際，上帝已經先造訪過亞倫，而他正要前往與摩西會合。值得注意的是，上帝稱亞倫為利未人。我的意思是，畢竟他是摩西自己的親哥哥，摩西相當清楚亞倫是來自利未支派。我認為從這裡應該要看見，就在此處，上帝已經顯明祂的心意；利未支派將被分別為聖出來，成為特殊的支派。而在第十五節中，權柄與次序（層級）也被確立了。上帝對摩西說話，摩西再傳話給亞倫，亞倫再傳話給法老以及百姓。

現在，我們也不要忽略第十六節中，那幾個不起眼的字眼，上帝對摩西說，“他(亞倫)要以你當作(作為)神”。哇！出於祂神聖的旨意，上帝決定，凡是摩西所說的話，都帶著與神親自說話的同等權柄。這聽起來是不是有點像是彌賽亞耶穌呢？我之前提過，猶太人除了上帝以外，對摩西的尊崇高於任何人，而教會往往只是視他為眾多聖經人物之一。但是，上帝顯然把摩西看得極其特別，祂賜他行神蹟的大能，並賦予他「上帝代言人」之位份。那真是驚人的重大責任，難怪他當初會再三推辭這份差事。

好了，上帝與摩西之間的對話，目前來說、暫時結束。顯然，對摩西而言，這事情已經塵埃落定，他決心順服上帝。於是他啟程回家，並向他岳父徵得同意離開米甸，前往埃及，去完成上帝所吩咐的，直面法老。摩西徵求葉忒羅(Jethro)同意的作法，只是中東傳統禮節，因為葉忒羅是摩西所寄居家庭的一家之主。

然後，在焚燒荊棘顯現之後，過了幾天或幾周，雅威再次對摩西說話，祂告訴摩西，那些多年前，因為摩西殺害了那個埃及人，而尋索他性命的人，如今都已死去。換句話說，對摩西來說，可以安全地回去，不必再憂慮會被追捕。這告訴我們幾件事；首先，儘管讀到的前一章提到，摩西犯下謀殺案時的那位掌權法老已經去世，但在摩西的內心，埃及對他來說，依然危機四伏。上帝知道我們的心思意念，祂決定在這問題上安慰摩西。其次，在焚燒荊棘中與上帝相遇的經歷，並非上帝與摩西交流或同在的終點。上帝正按步向摩西顯明這個真理，而摩西對上帝的信心正日益增長。

摩西帶著他一家，也就是他的妻子和兩個兒子，啟程前往埃及。估計是在旅程的初期，上帝再度對摩西說話。祂在預備摩西，告訴他會遇到什麼事、他該如何回應。而在第二十一節，上帝說了一句話，讓信徒們長久以來，一直很困擾；上帝將使法老的心剛硬，以致他不肯讓以色列人離開。在很多時刻，我們許多人曾經納悶過，這真的公平嗎？如果上帝使法老的心剛硬，那麼法老還有什麼機會，去做對的事呢？我是說，難道上帝之前就決定，插手干預，使法老無法順服祂的旨意？這是否意味著，上帝按著自己的心意，使某些人的心剛硬，好讓他們去做惡事，然後，他們永遠不被允許認識上帝、得著拯救？

(第五課第五頁)

第五課第六頁

我們今天不可能在這裡，就解開這個奧秘，因為上帝的作為，有些是遠遠超出我們所能思想與理解的，若硬要追究，常常是徒勞無功，甚至可能失去信心。然而，經文確實給了我們一些線索。

聖經第一次提到，上帝宣告祂要使法老的心剛硬這件事上，彰顯祂自己的大能，就是在第二十一節這裡。下一次再聽到這件事的時候，是在出埃及記第七章第三節(就在十災開始之前)。這兩處記載都是預言的性質，也就是說，這些事都指向未來，而神無論出於什麼原因，上帝認為摩西需要事先知道這一點。顯然，神是要摩西在使用杖，所行的神蹟，未能使法老態度動搖時，希望摩西不要困惑或是沮喪，甚至在後來，前九個災降下之後，法老仍然不肯屈服。上帝要使用這位悖逆的法老，來成就祂的旨意，而其中很大一部分的目的，就是向以色列和埃及，同時彰顯他們埃及眾神的虛無，以及雅威自身無與倫比的大能。

現在，如果我們剖析一下整個救贖的敘事，我們會發現“剛硬”這個字，一共出現了二十次，用來形容法老內心的狀態。其中有十次提到，上帝是使他剛硬的始作俑者，這並非是巧合。然後，另外十次，則明確指出法老自己使自己的心剛硬。

當我為這件事禱告並研讀時，我忽然意識到，我根本不可能解釋清楚，神為什麼要讓這場與法老的互動，變成這樣的方式。一方面，我無法用合適的言語來說明，而另一個原因則是，我自己也根本不知道為什麼。但是，我們可以從這點，來汲取一些實際的教訓，並且套用到我們的生活中。首先，上帝不會總是與人爭辯。當人一次又一次使自己的心剛硬，終有一個時刻，我們所走的道路便被徹底定型，而在審判之時的滅亡，也隨之成定局。那正是法老所處的光景。其次，對於那些已經是狂傲不羈的人(正如法老)，上帝有時候會介入，祂親自使他們那顆心更加剛硬。這往往是為了藉著那些；上帝早已預知，已決意拚死抵抗，上帝的旨意和憐憫的悖逆個體，來彰顯上帝的榮耀、並達成推進上帝國度的目的。而在另外一些情況下，神親手施行的暫時性剛硬，反而是為了把那個人帶到悔改的轉折點。正如我們多半都是吃到苦頭才學到，人通常要等到自己痛苦萬分

的境地，才會真正敞開心門，聆聽上帝的聲音。因此，神使人一時心硬，或許正是為了那人最終的益處；上帝是如此深知我們的生命光景，祂清楚知道我們需要怎樣的痛苦和煎熬；假如存在這樣的轉折點的話，最後我們才會向上帝降服，並從永恆的毀滅中得着拯救。

然後第三點，我們持續不斷的悖逆，會導致我們的心變剛硬。神不希望任何人滅亡（這不是上帝的旨意）。但這不代表絕大多數人類就不會消亡。我們從聖經得知，只有被稱為“餘民 remnant”會對信仰堅定不移，從而使我們的永恆生命得以保全。所以，每當我們輕忽上帝對我們的忠告，每一次對祂的主權說，“還不是時候”，我們的心思意念就會變得更加抗拒聖靈的感動。漸漸地，幾乎是毫無知覺地，徹底拒絕上帝的聖靈。對這種情況，便再也無法補救、沒有希望、也沒有救贖。如箴言第二十九章說“人屢次受責罰，仍然硬著頸項，他必頃刻敗壞，無法可治”。

(第五課第六頁)

第五課第七頁

摩西此時得到了進一步的指示，知道自己究竟要對法老說些什麼。顯然，摩西必須讓法老完全明白；他不是以一個以色列叛軍領袖的身分，而是以上帝先知的身分，站在法老面前。並且，上帝吩咐摩西轉告法老；以色列對上帝非常重要，重要到上帝視以色列為祂的長子。而祂希望祂的長子被釋放，好來事奉祂。

在古代，「長子」的習俗，因在不同的社會而略有差異，但以整體來說，具有相同的涵義。長子；通常指男性長子，被視為具有特殊地位的孩子。法老非常清楚明白摩西對他所說的話。綜觀創世紀，我們一再看到，長子所享有的尊榮地位。不過，還有一點要注意的，被稱為長子，就表示會

有次子，或許可能還有第三個孩子、第四個孩子、第五個孩子，以此類推。換句話說，這個稱呼隱含著，在長子之後，還會有其餘孩子接續而來。記得嗎，當雅各略過他的長子流便；這位本應當領受雙倍福分，以及在雅各死後，獲得統治以色列權力的兒子時，接續順位的是西緬。雅各同樣跳過西緬並給出解釋，接下來又跳過第三子利未，也附帶說明，直到雅各來找第四子猶大，賜予他“長子”權力的支派領袖地位。從長子開始的出生順序至關重要。那麼，誰會是次子呢？又是誰會在日後成為上帝之家的新成員呢？就是我們現在所稱的教會，但更具體的說，其實指的是外邦人。

所以，在第二十三節，雅威繼續對法老說；“你還是拒絕讓他離去(意思是上帝的長子，也就是以色列)看哪，我要殺你的長子”。要明白，這裡有兩件事並行交織。那就是，摩西首先說明，以色列是上帝的長子，然後，只有當法老在某個時機點拒絕之後，摩西才要以法老長子之死威脅他，那長子就是埃及的王位繼承人。

從米甸前往埃及的旅程開始了，我們馬上遇到了第二十四至二十六節，這段奇特的故事。我們在這裡看到，摩西的妻子西坡拉(Tziphora)的心情不是很好。但就在此之前，我們發現上帝的心情也同樣不太愉悅。直到不久之前，我以為這裡的含意是上帝在威脅摩西。但是，上帝為何要在摩西尚未取得任何進展時，就威脅殺害這個祂剛指派為中保的人呢？總而言之，我不認為那個威脅是針對摩西，而是針對他兒子。

顯然，摩西的兒子(他當時有兩個兒子，大多數學者認為跟次子有關)還沒行割禮。早期以色列賢哲的傳統說法是，摩西很清楚應該要為他兒子行割禮，但是，西坡拉不讓他這樣做。為自己的兒子

行割禮，是男人；也就是父親的職責。

更何況，偉大的中保摩西怎麼可能不遵照上帝的指示，為他自己的兒子行割禮呢？無論如何，我們看見摩西並不是一個強勢的人。他並非天生就是領袖！甚至連在自己家族都不是。那麼，上帝要怎麼使用他，帶領三百萬硬著頸項的以色列人掙脫奴役呢？這再次證明，凡成就善美的事，絕非透過我們的能力，乃是靠著主的大能。

(第五課第七頁)

第五課第八-九頁

那西坡拉在對誰發怒呢？就是對摩西，因為他“選擇”這個要求行割禮的上帝。看到了吧，這就是那時代的思維，因為並非諸神選擇人，而是神祉被人類所挑選，有時候喜新厭舊而改信他神。不喜歡你的神祉嗎？那就換一個全新的神祉！我們在這裡上了一堂深刻的教訓，被巴比倫神秘宗教體制扭曲的古人，自以為在選擇祭拜對象和方式上，全權的掌控。

現在，接下來這一點，我不打算多做停留，但我也不希望你們忽略它。割禮和逾越節之間，有一種本質內在的關連，而割禮和逾越節、基督之死之間也存在關聯。在所有情況下，都必須有某種死亡發生，都包含著與上帝隔離的元素，而血就是整個事件的主軸。因此，基於這個前提，我要指出第二十五節中，一個奇怪的希伯來語用法，一直讓拉比們百思不得其解。然而，我認為它蘊含著彌賽亞的寓意，它出現在描述西坡拉那段說“...割下她兒子的包皮...”。首先要注意，那是西坡拉行了割禮。但是，更關鍵的是，在希伯來語所用“割下”的字是 *karet*。我們之前討論過這個重要的希伯來詞彙，因為，這意味著那人要從上帝的子民中分離，更要(永久地)跟上帝隔絕。當妥拉中提到

一般性的切割動作，像似割傷你的手指，或是割斷繩子，或者切肉時，有好幾個標準、可使用的希伯來詞彙，如 natach,或 gazith、batar、milah 等詞。實際上，這割禮儀式被稱作 B' rit milah，因為其字面意思就是“立盟約之割”，而割禮是融入希伯來社群必要門檻之一。那麼，為什麼此處要用 karet 這個字？這裡看似完全誤用了這個詞，在這個例子中，用一個極為普通的切割動作，來割下一塊包皮？

這裡蘊含著美妙和預言式的象徵意義。割除包皮的概念是；身體中一部分肉，那被敗壞、污染的部分，必須被移除、隔絕並死亡。事實上，希伯來人的儀式慣例是，必須把割下的包皮，真正的埋入地下，因為壞死了。

當新約論及到「向肉體而死」，這是我們耳熟能詳的一句經文，它帶著割禮的象徵意義。在割禮中是指男性包皮，在逾越節中，則是指在埃及境內，凡不順服、不接受上帝救贖旨意和恩典的每一個人。那以基督的例子中，則是祂的肉身，全都是 karet(隔絕)，從上帝那裡被隔絕、剪除。甚至基督在十字架上大聲吶喊“我的神、我的神、為何離棄(離開)我？”那一刻，作為人的耶穌，在他的肉體中經歷了 karet，在靈性上與父神隔絕的 karet 狀態。

隨時間的推移，我們將繼續探討 karet(割除)原則，但我們現在暫時擱置。

還有一件事，我們會在出埃及記後面的第十八章看到，葉忒羅帶著他女兒西坡拉及她的兩個兒子去迎見從埃及歸來的摩西。我想，很容易地推測得到，正如摩西此時的人生階段，稱不上有很成熟的品格，而西坡拉也不是多麼得力的配偶。摩西很可能就打發她回娘家，要嘛就是那次割禮事

件的直接影響下，也或是某種其他原因。

第二十七節把時間往回推了幾天或幾個星期，也就是摩西啟程往埃及的旅程之前。就像我們之前所讀到的，摩西哥哥亞倫，在即將與法老的對峙過程中，扮演關鍵角色。因此，上帝差遣亞倫去米甸找摩西，有趣的是，他們會面的地點在上帝之山，就是在米甸境內的何烈山/西乃山。亞倫在那裡得知了摩西與上帝相遇的經過，以及他們將要承擔的的使命。

事情的順序是這樣；摩西和他家人啟程前往埃及。這段行程帶他們回到上帝之山。就在上帝之山，摩西遇見了亞倫。亞倫陪同摩西走完，從米甸到埃及的剩餘旅程，大約是一百七十五英里至兩百英里。他們一抵達就立刻招聚眾長老，也就是希伯來普通百姓的代表，亞倫傳話給長老們，並講述摩西行了上帝所賜的神蹟，正如上帝曾告訴摩西將要發生的事，百姓聽見了、目睹了，就信了。他們為此讚美上帝。

(第五課第八至第九頁)